

#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(林洪生)

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作为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人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在 2019 年度的工作中，谨慎、勤勉地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与职责，积极出席董事会等相关会议，认真审议各项议案，充分地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，切实维护公司、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出席会议及投票情况

2019 年度，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，认真审议会议材料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做出判断，本人对所表决的事项均投赞成票，没有投反对票和弃权票，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1、2019 年度，本人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如下：

独立董事姓名	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	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	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	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	缺席董事会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
林洪生	2	0	2	0	0	否

2、2019 年度，本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：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，本人未出席。

### 二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2019 年度任职期间，本人就公司相关独立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情况如下：

2019 年 2 月 12 日，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上，对《关于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、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

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及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### **三、在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**

2019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内，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会议，认真审阅了公司证券部报送的各类文件，着重了解公司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、业务发展、制度建设等相关事项，对公司重大投资、生产、建设项目进行实地调研的情况，持续关注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、公共媒体有关公司的各类报道等，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，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，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### **四、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**

1、本人主动检查和督促公司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2、本人通过对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进行监督、检查，督促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，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切实的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### **五、培训和学习情况**

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，一直注重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的学习，积极参加各监管机构组织的相关培训，学习涉及规范公司法人治理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的相关法规，不断提高履职能力，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，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，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。

### **六、其他情况**

- 1、未提议召开董事会。
- 2、未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。
- 3、未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。

## 七、联系方式

姓名：林洪生

邮箱：hekedazqb@163.com

以上是本人在 2019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。截至本报告披露日，本人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，感谢公司一直以来的关怀，并衷心希望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稳健经营、规范运作，不断增强盈利能力，使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林洪生）》之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\_\_\_\_\_

2020 年 4 月 29 日